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我队主要职能是依法对市文化、出版物经营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对文化、出版物市场案件的查处；负责向经营者宣传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收集整理文化、出版物市场的发展动态和有关信息，为文化、新闻出版局决策提供依据；对我市所辖的五县一市三区文化综合执法大队进行业务指导等。

2017 年工作思路：

一是执法改革突出“稳”。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主动作好基础工作，稳妥、稳步推进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工作。

二是能力建设突出“强”。按照《业务技能训练考核大纲》的要求，继续开展好“按纲施训”工作，采取“以老带新”、“以案带训”等灵活多种的形式，抓好执法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能力素质。

三是专项整治突出“效”。不折不扣开展好“清源、净网、秋风、护苗”以及“网吧”等各类专项整治，坚持整治与措施相结合，确保取得满意效果。

四是案件查办突出“硬”。坚持案件查办不放松，以新闻出版、文物、广电、网络文化等方面为重点，积极查办一批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案件。同时，做到案件查办上“纠偏正向”，拓展案件办理门类，充分体现综合执法队伍的职能和作用。

五是安全生产突出“责”。时刻绷紧安全之弦，担当应尽之责，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第一要务，着力整治安全隐患，落实安全责任，强化安全措施，确保文化市场安全稳定。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编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为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一级预算事业单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7 年收入预算 199.84 万元，其中：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结转 0.31 万元，占 0.1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53 万元，占 99.84%。

2017 年支出预算 199.8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9.53 万元，占 79.83%；项目支出 40.31 万元，占 20.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 199.53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9.56 万元，下降 22.99%。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53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9.56 万元，下降 22.99%。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情况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6.51 万元，占 88.4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18 万元，占 5.60%；住房保障支出 11.84 万元，占 5.9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

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76.8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日常运转以及完成特定的执法工作任务，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查办案件、专项整治、扫黄打非、“网吧监控中心维护”、制作统一执法文书和队伍建设培训等方

面支出。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11.1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1.84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9.5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1.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

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8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3 万元。

1.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安排，无出国（境）团组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拨款支出。与 2016 年预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

2017 年没有更新购置公务用车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 万元。计划用于执法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文化出版物市场巡查、案件办理对各县区大队执法工作督促指导等方面工作。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较 2016 年预算下降 48.5%，主要原因是按照车改办要求，严格执行车改制度。

3.公务接待费

2017 年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计划用于上级部门、对口交流和兄弟市（州）支队检查指导、案件查办和对口交流等活动接待。2017 年公务接待费与 2016 年基本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7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6万元，比2016年增加1.75万元，下降增长6.76%。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南充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全部为电脑、打印机、桌椅等日常办公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存款利息收入、其他部门拨款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行

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文化市场管理(项)：指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 1.部门收支预算表

表 1-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收支预算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非财政拨款结余、其他资金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	
四、教育收费	0	四、公共安全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	
七、其他收入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176.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11.1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8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53	本年支出合计	199.84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入差额		二十六、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九、上年结转	0.31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9.84	支出总计	199.8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年财政拨款 资金结转
一、本年收入	199.53	一、本年支出	199.53	199.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外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	176.51	176.51	0	0	0
上年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社会保障和就业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	11.18	11.18	0	0	0
		节能环保					
		城乡社区事务					
		农林水事务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住房保障支出	11.84	11.84	0	0	0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预备费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二、结转下年	0.00	0.00			
收入总计	199.53	支出总计	199.53	199.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文化稽查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9.3		8		8	1.3
	教科文科	9.3		8		8	1.3
	文化稽查大队	9.3		8		8	1.3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文化稽查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文化稽查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